

47.135

法国当代
文学名著

叙事天才
扛鼎之作

屋顶轻骑兵

[法国] 让·吉奥诺 著 潘丽珍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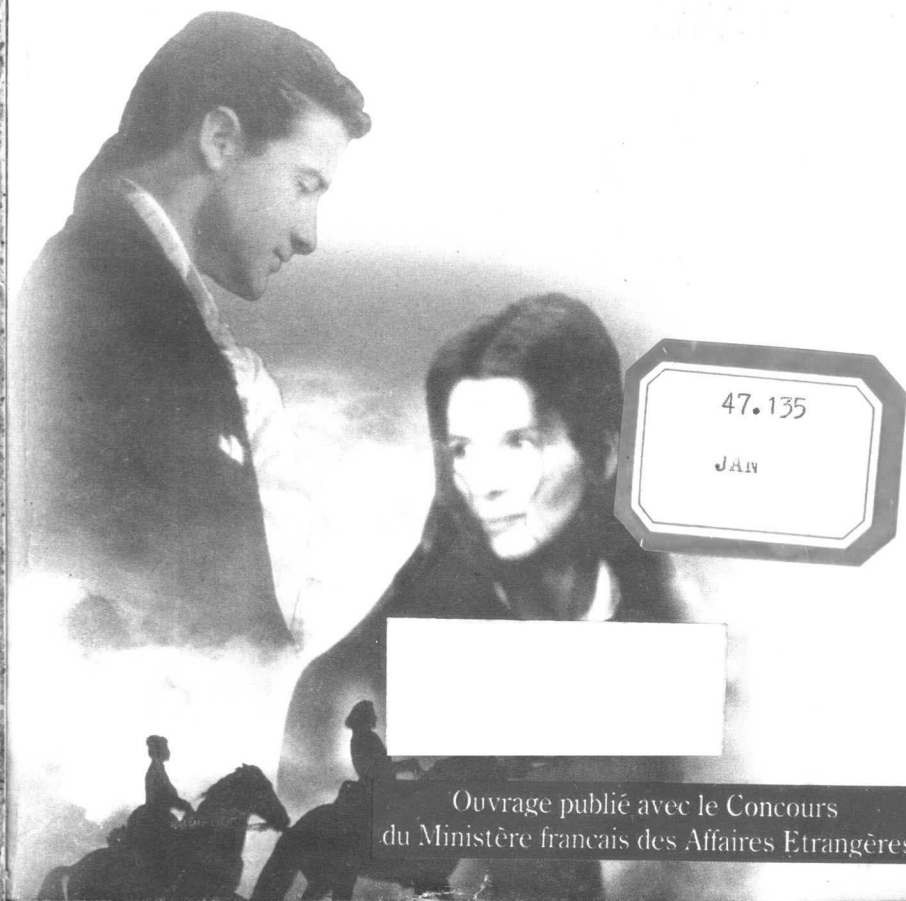
译林出版社

615929

屋顶轻骑兵

[法] 让-吉奥诺 著 潘丽珍 译

译林出版社



47.135

JAN

Ouvrage publié avec le Concours
du Ministère français des Affaires Étrangères

Jean Giono
le Hussard sur le toit

根据法国伽里马出版社 1951 年版本译出。
国际中文版授权:法国伽里马出版社。
本书出版承法国外交部给予协助,谨致谢意。

屋顶轻骑兵
〔法国〕让·吉奥诺著 潘丽珍译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地 址 南京中央路 165 号(邮政编码 210009)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扬州印刷总厂(地址:江都路 44 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13.75 插页 2 字数 295 千
版次 1998 年 8 月第 1 版 199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标准书号 ISBN 7—80567—818—9/I·480
定 价 (平装本)15.00 元

(译林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 责任编辑:韩沪麟

目 录

第 一 章	1
第 二 章	28
第 三 章	51
第 四 章	62
第 五 章	74
第 六 章	89
第 七 章	150
第 八 章	172
第 九 章	210
第 十 章	241
第十一章	287
第十二章	345
第十三章	390
第十四章	417

第一章

黎明降临，昂热洛已醒来，他无忧无虑，默不作声。这地方夏天露水很少，加之有山岗保护，他身上没沾上露水。他抓了把欧南石擦了擦马，将鞍囊卷起来。

他走下小山谷。山谷里，鸟儿纷纷醒来。即使在夜色依然深浓的谷底，也并不凉爽。天空被急急冲出的朦胧晨光照亮。最后，一轮红日从森林中升起，但被高草般的乌云挤得扁扁的。

尽管昂热洛已感到异常闷热，但他仍想吃些热乎乎的东西。他走到一个大谷地，谷地这一边是他露宿的丘陵，另一边是一个更高更荒凉的山丘，在他前面二三法里^①，朝晖照在高原上，照得高大挺拔的橡树金光闪闪。他看见路边有一座小农庄，牧场上，一个穿红衬裙的妇女正在把夜里晾的衣服收起来。

他走过去。她胸衣外面穿一件布内衣，露着肩膀和胳膊，挺着晒成褐色的丰满的胸脯。“对不起，太太，”他说，“能不能给我喝点咖啡？我会付钱的。”她没立即回答，他意识到他刚才说的话过于文质彬彬。“说‘我付钱’也很蠢，”他心里想道。“我能给您咖啡，”她说，“跟我来。”她身材高大，但非

① 一法里等于四公里。

常笨重，转起身来慢得像条船。“门在那边。”她指着树篱的尽头说。

厨房里只有一个老头，还有许多苍蝇。有一个矮墩墩的炉子，炉火烧得很旺，旁边有一小锅猪食，但在炉子上，咖啡壶送出浓郁的香味，以至于尽管屋里黑得像炭，昂热洛仍觉得它非常可爱。昨晚，他啃了些干面包，现已饥肠辘辘，即使是猪食，也令他馋涎欲滴。

他喝了碗咖啡。那女人矗立在他面前，他清楚地看见她那肉乎乎的有着一个个小窝的肩膀，甚至看见了紫黑色的乳头。她问他是不是坐办公室的。“当心，”昂热洛想道，“她后悔给我咖啡了。”“噢，不是！”他说（有意避免叫她‘太太’），“我是马赛的一个商人。我去德龙，那里有我的客户，乘机散散心。”那女人的脸色变得更加和蔼可亲，尤其当他问她去巴农如何走的时候。“您吃个鸡蛋吧。”她说。她已把猪食锅往一边推了推，将平底锅放到火上。

他吃了一个鸡蛋和一块肥肉，另加四片雪白雪白的面包，他感到这些面包片轻如羽毛。此刻，那妇人慈母般地在他身边忙忙碌碌。她身上散发着汗臭味，她抬起胳膊，将发髻弄牢一些，于是露出了浓密的红棕色腋毛；他闻到了她的汗味，看到了她的腋毛，惊讶自己竟能忍受。她不让他付钱，见他坚持要付，甚至格格大笑起来，并且毫不客气地把钱包推开。昂热洛为自己的笨拙和可笑而感到十分尴尬：他真的很想付钱，这样，他走的时候，就可摆出一副冷漠的神态，他习惯用冷漠的神态来保护他的腼腆。他赶紧说了几句客气话，便把钱包放进了口袋。

那妇人给他指了指路。那条路穿过山谷，爬上高地，消失在

橡树林中。昂热洛穿过绿油油的牧场，在这小平原上默默地走了很久很久。他刚才吃的食物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使他感到回味无穷。最后，他叹了口气，便策马飞奔起来。

太阳高挂，天气炎热，但阳光并不强烈。那阳光很白很白，完全碎成了粉末状，仿佛在用稠厚的空气涂抹大地。昂热洛早已上了山坡，走在橡树林中。他沿着一条小路前进，路上覆盖着厚厚的尘土，马儿每走一步，都会扬起无数尘土，有如掀起滚滚浓烟，久久不落。在每一个拐弯处，透过干枯焦黄的林下灌木丛，可见他路过的痕迹依然停留在下面蜿蜒曲折的山路上。树木没有带来丝毫凉意。相反，坚硬的橡树叶子反射着热和光。树林的阴影让人感到耀眼和闷热。

在被太阳烧得露出骨头的山坡上，几株白色的矢车菊在他经过时发出咯吱咯吱的响声，仿佛马蹄踩得周围金属般的大地微微颤动。除了这微弱的脊椎颤动声外，再没有别的声音，尽管厚厚的尘土使马蹄声减轻了，但那声音听上去依然响亮；周围一片寂静，那些默默无声的大树，仿佛成了幻景。马鞍滚烫滚烫。系马鞍的肚带一动一动，溅出汗水。那畜牲嘲着马嚼子，不时晃晃脑袋，轻咳一声。气温越来越高，仿佛是从无情地塞满了煤炭的炉子里升起来的，发出嗡嗡的声音。橡树嘎吱作响。那光秃秃干枯枯的灌木丛，犹如教堂里的地板，淹没在白色的阳光中，那阳光虽不强烈，但已变成粉末状，刺得人睁不开眼，马走在这灌木丛中，慢慢地转动着长长的黑影。道路蜿蜒曲折，拐弯越来越急，从覆盖着白色地衣的古老岩石中间向上攀登，有时迎着太阳前进。这时，在白垩般的天空中，会出现一条异乎寻常的磷光闪闪的深渊，一股火炉中和发烧时才有的粘粘糊糊的气息从里面冒出来，可以看到那粘

糊而浓稠的物质在颤动。一棵棵大树在这炫目的光线下消失，一片片橡树林被阳光淹没，只露出一丛丛土色的树叶，朦朦胧胧，看不清轮廓，几乎是透明的，炎热的气温突然将一个慢慢晃动的粘乎乎亮晶晶的旋流覆盖在它们身上。接着，小路向西拐弯，突然变得更加狭窄，成了羊肠小道，路旁挤满了光灿灿的树木，树干成了金晃晃的柱子，弯弯扭扭的树枝成了金光闪闪劈啪作响的干茎，静止不动的树叶也镀上了一层金色，犹如一面面镶嵌着纤纤金丝的小镜子。

昂热洛一路上只见阳光，不见其他生命，惊讶不已。至少也该有几只蜥蜴抑或乌鸦吧，它们喜欢这种白色的炎热天气，就像在下雪天那样，呆在树枝上窥视。昂热洛想起了在加比亚山区的夏季军事演习；他从没见过这清澈晶莹的风景，这**球形的玻璃钟罩**，这矿物学的幻景（连树木也像大水晶，有了无数个面，无数个棱柱）。可眼前却似一个个渺无人迹的洞穴，他深以为异。他想：“我才离开那位给我喝咖啡的**赤露双肩**的女人！可现在，整个世界离那赤露的双肩多么遥远，连月亮或中国那些磷光闪闪的洞穴也不像这样遥远，而且，这个世界可以把我杀死。嘿！”他继续想道，“可这是我居住的世界呀！在加比亚，有我的**小参谋部**，还有军事演习，如果不想挨那位有着极其漂亮的胡须，说话极其粗野的**桑·日奥日奥**将军的咒骂，就得专心参加演习，这样，我就可以同这个世界分开，不去注意四面体的树林。这也许就是最崇高原则的根本所在：假如因发现自己关在一个球形玻璃钟罩下，可能被一丁点儿荒唐的阳光杀死而感到恐惧不安的话，只需给自己一个小小的参谋部和一个满口粗话的将军就够了。在阳光下，有阿

里奥斯托^①的兵士。因此，大凡不是杂货商，都尽量严肃地对待一些崇高的原则。”然而，那些树木，最小的一棵，他估摸也有十万公斤，可看上去却轻如鸿毛，它们藏在或溜进阳光中，比鲑鱼钻进水中还要敏捷，这使他忧心忡忡。他快马加鞭，赶快奔向大山顶，指望至少有点儿风。

山顶上也没有风。那里荆棘丛生，阳光和高温更加沉甸甸地压下来。那里可以看到整个天空，白茫茫一片。天际蜿蜒着微微发青的群山。昂热洛所去的方向，被一个灰蒙蒙长绵绵的高山占据，尽管山头是圆的，但很高很高。从他所在的地方到大山之间，高耸着一块块大岩石，宛若一个个三角帆船，稍为带点绿色，在锋利的岩脊上，矗立着一些村落，犹如一个个马蜂窝。这些几乎一丝不挂的岩石从山坡上异军突起，山坡覆盖着褐色的橡树林和栗树林，山脚下有一个个狭谷，海角和海湾看得清清楚楚，山谷一片金黄，抑或比天空还要白。阳光强烈，暑气熏蒸，一切都在颤动，一切都变了形。在炎炎赤日下，大地散发出尘埃或烟雾，从这里那里袅袅升起，从禾茬地里，从火焰般颜色的小块牧场里，甚至从树林里，人们感到，高温正在将树林里的最后几棵青草煮熟。

那条路不肯下决心往下走，依然在山脊上奔跑，且山脊很宽很宽，像是个起伏不平的高原，左右两侧，是更高的山峦，山脊牢牢扎根于缓缓倾斜的山坡上。最后，它走进一个白色的矮橡树林，那些树只有两米高，树下长着密密麻麻的风轮菜和百里香。马蹄奔跑，掀起一股浓烈的臭味，由于空气静止而沉闷，那臭味渐渐使人感到一阵阵恶心。然而这里有人的迹

^① 阿里奥斯托(1474—1553)，十六世纪意大利的重要诗人。

象。沿途，不时岔出一条年代已久的小路，长满了这种白垩色的夏草，那小路很快拐进小树林，将路径掩盖，但肯定是在走向某个地方。昂热洛透过那些小树林，看见了一个羊圈。墙壁为面包色，屋顶覆盖着又扁又沉的巨石。昂热洛拐到那条路上。他想给马找点儿水喝。就像教堂或小堡垒那样，那羊圈的墙壁用拱扶垛支撑，根本没有窗子，由于背朝大路，因而看不见门。昂热洛是个职业军人，虽然如他突然变得纯洁时所说的，他的军衔是“花钱买来的”，但作为散开作战的骑兵，他有敏锐的直觉。他注意到，当他走近时，羊圈回响起马蹄声。“里面是空的。”他想，其实这羊圈早就废弃不用了。的确，放在石头上的长长的木水槽是干的，像骨头一样白。但从敞开的门里发着一股凉气和陈年羊粪的清香。可是，当昂热洛朝门那边走了几步，就听见里面嗡嗡嚶嚶，和狗吠声一样响；他看见昏暗中好像有一个沉甸甸的黄色帷幔在舞动。他还没来得及弄明白是怎么回事，他的坐骑即刻意识到羊圈里住着许多野蜂群。昂热洛掉转马头，一溜烟向树林奔去。他拐了个弯，又远远看见了羊圈的正面，因为羊圈地处几米高的小丘，故而突出在白色矮橡树林的上面。野蜂从羊圈里飞出来，一群一群，犹如一团一团飘移的饰带。在阳光下，它们宛若一粒粒黑黑的烟尘。它们从小门和两个大牛眼窗里冒出来，犹如从抛弃在树林里的一个老骷髅的眼眶和颌中冒出来一样。

他走了很久很久，越来越需要找些水了。道路始终在这绵延不绝的山顶上奔跑。上午他一直很亢奋，忘记给表上弦了。他估计至少已走四法里了。他试图根据太阳的位置来判断时间，但没有太阳，只有耀眼的阳光，从天空四面八方射来。

那条路终于决定下坡了，昂热洛拐了个弯，忽然感到肩头凉飕飕的，便抬起头来：原来，他已来到一棵大山毛榉树的绿荫下，在这棵树旁，矗立着四棵闪闪烁烁的参天大白杨，他只是在听到了白杨树叶的哗啦声才相信它们是白杨树，尽管没有风，白杨树叶依然哗啦哗啦，发出流水般的声音。在这些树后面，又有一块禾茬地，不仅已收割，而且麦垛已运走，有几条犁沟，上午刚犁过地。马儿咬紧嚼子，想继续奔跑，昂热洛下意识地勒住马嚼子，这时，他发现农田里有几棵柳树，柳树后面还有农田。他看见三只毛驴拉着犁从柳树林中出来。最后，马儿带着他飞快地朝一个埃及无花果树、柳树和杨树杂居的树林奔去，他只来得及瞥见那犁地的人穿一条裙子。

那树林里，道路旁，有一个水池。一股茄色的水柱从管子静静流出，流进一个因长满苔藓而发红的池子里。一条水沟从那里出发，灌溉着牧场。牧场中央，有一座长长的二层楼房，朴朴素素，干干净净，刚重新涂过灰泥，百叶窗最近也重新油漆过，比这水池还要宁静。

等眼睛适应树荫后，昂热洛看见几步以外，路的另一边，有个修士坐在一棵树底下。那修士骨瘦如柴，看不出年纪，脸膛和他的道袍一样通红，眼睛炯炯有神。“这地方太美了！”昂热洛故作潇洒地说，并用脚后跟在地上跺了跺：他穿着长统靴。修士未作回答。他用明亮的眼睛看了看马和鞍囊，特别看了看昂热洛的长统靴。昂热洛感到非常尴尬。他发现树荫下太阴凉。他牵着马，和它并肩走到太阳下。“呆在那儿会得肺炎的，”他为自己辩解道，“我们已喝了水，舒服多了，晚饭前肯定还能再走一两法里。”那修士有着野兽般的瘦脑袋，尤其是脖子上的腱子明显突出，犹如一根根绳子，将他的脑袋系在

他的修士服上，这给昂热洛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谁知道是什么蜂群……”他想到，但他看见前面二三百步处有一座房子，显然是个客店（连招牌都看见了），在他头顶上，有一大群乌鸦向北飞去。

“您好，下士，”店主对他说，“我能为您的马提供一切，但对您就有点儿难了，除非您对我的晚饭能将就。”说完，他眨巴着眼睛，掀开一只锅的盖子，里面炖着几只塞了猪肥膘的鹌鹑，最下面一层是洋葱和西红柿。“树林里打来的。您是不是很爱惜您的骑兵服？”他说道，眼睛看着昂热洛那件漂亮的夏军服。“我的椅子让修士们坐坏了，草垫子会像酸醋那样弄坏您的细呢制服的。”

那人没穿衬衣，贴肉穿一件驿站马车夫的红背心。浓密的胸毛给他当领带。但他戴上一顶旧警帽，去把两桶水拎到马的脚边。“他当过兵。”昂热洛想到。被炽热的阳光烧烤了一天，没有比这更使他惬意的了。他继续想到：“这些法国人永远也无法忍受拿破仑。但现在除了同要求每周有权吃一次肉的织布工人作斗争外，再没有别的仗可打了，可他们不知怎么的却到奥斯特里茨^①的树林里去沉思默想，而不是站在工人的脊背上高唱‘路易-菲利普^②万岁’。这位不穿衬衣的人只等时来运转，当一当那不勒斯国王。这就是阿尔卑斯山两边的区别所在。我们没有前例，所以我们畏首畏尾。”“您知道我要是您会怎么做吗？”那人说，“我会解下鞍囊，把它

① 奥斯特里茨为捷克地名，拿破仑曾在这里大胜奥俄联军。

② 路易-菲利普（1773—1850），法国国王（1830—1848），一八三〇年七月革命后取得王位，建立七月王朝。

放到屋里的两张椅子上去。”“没有小偷吗？”昂热洛说。“那我像不像小偷？”那人说，“有机会的话，我会让自己肥一肥的。”“那就让我把您的肥膘去掉一些。”昂热洛冷冷地说。“开个玩笑嘛，”那人说，“我不讨厌猝死的商人。进来喝杯酸酒吧。”他用极其有力的手拍了拍昂热洛的肩膀。

这闻名遐迩的酸酒，是一种淡红色的葡萄酒，但相当不错。

“修道院的修士们穿过树林，跑上一公里路，就为了来这里喝一小杯酒，”那人说。“我还以为，他们只喝路边梧桐树下那个非常优美的水池里的水呢。再说，允许他们来这里喝酒吗？”昂热洛天真地说。“要说允许，没什么能允许的，”那人说，“能允许轻步兵第二十七团的前士官在只有狐狸出没的路上开客店吗？这在人权宣言中写着吗？这些修士都是正直的小伙子。有时可以听到几下钟声，可以看到他们打着旗，吹着号，祈求丰收，就像在举行军事仪式，但他们真正的工作是种地。请相信我，他们不会放弃喝酒的。您，您见过农民讨厌酸酒吗？况且，他们的先人说：‘喝吧，这是我的血。’我就做了一件事，把我的侄女打发走了。她在这里，他们不方便。当然是因为她穿短裙。看见有人穿短裙，又确信人家不得不穿，那是挺讨厌的。现在，这小屋里就我一个人。当他们时不时想往肚子里灌一小杯酒时，我有什么办法呢？大家都有好处嘛。这不是最主要的吗？呵！再说，”他又说，“他们做这事很有绅士风度。他们不走大路，而是绕一个大圈，从树林里来。他们很渴，但还这样做，这是难能可贵的，他们在苦行和其他方面都比我强。他们从后门进来，马厩的门总是开着的，这对于自尊心比较强的人，也是一种凌辱。这没什么：以前谁会对我说

有朝一日我会开食堂呢!”

昂热洛沉思片刻。他很理解,一个人住在这不会说话的树林里,是很需要有个伴儿说说话的。“我热爱人民,在这点上,我和这个住在只有狐狸出没的荒路旁的下士是一样的,”他想道,“爱是很可笑的。有人会对我说:‘让我们安静些吧!真实存在于给你喝咖啡的那个女人的玉肩上。它们很美,它们的小窝在向你微笑,尽管风吹日晒,皮肤黝黑。你还想要什么?刚才,你对水池,甚至对那棵山毛榉树的凉爽绿荫,对那些同样可爱地闪烁发光的柳树表示蔑视了吗?’可那是因为对山毛榉树、柳树和水池可以自私自利。谁教会我自私自利?不容置疑,这人贴肉穿着红背心,显得心境恬然,他可以同任何人谈他想谈的事。”树林的岑寂给昂热洛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我没有餐室,”这个心境恬然的人最后对他说,“您看,那里有张大大理石桌,平时,我就在那张桌子上品尝我的菜肴。我想,如果我们分两张桌子吃饭未免有点愚蠢。尤其是我必须随时起身侍候您。我们的餐具放在一张桌子上,您看有没有不便?如果您愿意,我会举止文雅的,不过,我孤身一人在这里(这句话促使昂热洛下了决心)……”他终于安排停当,他自己呆会喝的酒,也会让昂热洛给付款。

他果然举止文雅;他在军营中早已养成习惯,吃饭时不把胸毛领带弄脏。“像您这样的客店,”昂热洛说,“一般都是血淋淋的。总有一个炉子用来煮尸体,一口井用来扔骨头。”

“我有一个炉子,但没有井,”那人说,“不过请注意,”他接着又说,“我完全可以把骨头埋在树林里,别人能发现才怪呢。”

“就我的精神状态而言，”昂热洛说，“有这样一次历险，我会感到比什么都愉快。人是很奇怪的，我想，这对于一个有幸在轻步兵第二十七团服过役的下士来说，是不用多讲的。但是，对于一些特别困难的问题，我要费极大的劲儿同自己辩论，使自己相信，当我遭到几个果断而残忍的人袭击时，看到他们看中我的钱包，以为只有不顾一切伤害我的生命才能避免苦役和断头刑，我会感到莫大的宽慰。我想，我会愉快地接受战斗，哪怕在我这里看得见的那个小楼梯上；但那里是很难做假动作的。甚至我喜欢在一个顶楼上，门开着，听得见凶手光着脚上楼来，我对自己说，我先开两枪，然后，就该用我总是随身携带的那把极其锋利的尖刀解决问题……”他作了一个非常伤感的宣战。他一本正经。“这是谈论爱好又不致使人讥笑我的惟一办法，”他想到。“话是这么说，”那人说，“可我认为，这样的时刻并不有趣。”然而，因为昂热洛阴沉而狂热地坚持，那人给他倒了一杯酒，旷达而明理地说，人人都从青年时代过来，这充分说明，危险并不导致死亡。“我将来要做隐士，”昂热洛想道。“嘿！干吗不呢！一小块果园，几株葡萄，也许还有一件修士服，这毕竟是一种方便的衣服。脖子上还有几根细瘦细瘦的腱子，好把我的脑袋系在修士服上。不管怎样，这会给人很深的印象，怕受嘲笑的人，穿修士服倒是个很好的保护。这也许是获得自由的一种办法。”结账时，那人就不再旷达明理了，直截了当地乞讨几个里亚^①。他不再谈轻骑兵第二十七团，而是反复使用“孤独”一词。他意识到，他只要一说这个词，昂热洛就会同情他。他毫不费力地得到了

① 里亚为法国古铜币名，相当于四分之一苏。

想要的东西，他戴上他的警察帽，以便在陪昂热洛到上马石那里去的时候，将它摘下来拿在手中。

大约是下午一点，天热得像磷那样苦涩。“不要走在太阳底下。”那人说（这在他看来不无讽刺意味，因为哪里都没有阴凉）。

昂热洛觉得，他随着马，慢步进入了刚才谈到的火炉里。他沿着一个山谷前进，山谷很窄，长满了一丛丛矮橡树。直冲山谷的岩壁，被太阳烤成了白色。阳光变成了一颗颗刺眼的粉末，犹如玻璃砂纸，在他和马身上摩擦，他和马都昏昏欲睡；粉末状的阳光摩擦着小树，小树渐渐消失在污浊的空气中，那空气粗粗的纬纱颤动着，将粘稠的金色斑点，同暗淡的赭石色和大片的白垩色混在一起，平时的东西已无法辨认了。被雀鹰抛弃的窝窠发出腐臭味儿，沿着高耸不平的巨岩往下流淌。山坡将远处山丘中的一切腐败的臭味注入这个山谷。树根和树皮，蚂蚁窝，拳头大小的胸廓，宛若一段段银链的死蛇骨，沾满了死苍蝇犹如一把把科林托葡萄的蝶形花旗瓣，白如栗子浆的死刺猬骨，散布在大块气息奄奄地面上的怒目而视的一堆堆野猪尸骨，从头到脚被虫咬得千疮百孔，连枝梢也充满了木屑，被稠密的空气扶着站住的树木，倒在被烈日烧烤的橡树枝丛中的鹁鹑鸟，在暑气熏蒸下，从野生花楸树树干的缝隙中散发出来的刺鼻的浆液味儿。

所有这些野蛮的景象，并非只是因为昂热洛被太阳烤得昏昏欲睡、满眼红光而存在。在这山区，从未有过如此炎热的夏日。而且那一天，热浪势如潮涌，席卷南方各地：在僻静的瓦尔河流域，小橡树热得发出爆裂声，在高原偏僻的农庄里，

蓄水池上立即飞来了无数鸽子，在马赛，阴沟洞里冒出了青烟。在埃克斯，中午，全城都在午睡，鸦雀无声，马路上，公共取水处响起了钟声，仿佛是在夜里。在里安镇，早晨九点就有两个人病倒：一个是车夫，他进镇子时，突然发病，被抬到一个酒吧里，躺在阴凉处，给放了血，但仍不能说话；另一个是二十岁的姑娘，差不多在同一时间，她到公共取水处刚喝了水，突然站着拉起肚来，她强撑着跑回家，她家离得很近，刚走到门口便栽倒在地。当昂热洛在马背上打瞌睡的时候，那姑娘好像已经死了。在德拉吉尼扬，山峦把酷热反射到城市所在的盆地上，让人无法午睡：平时，屋子的小窗户能给房间带来凉意，可这次天气闷热，人们恨不得用铁锹把窗子扩宽，以便能喘过气来。人们都跑到田野里；没有水源，没有水池；人们吃甜瓜和杏子，可它们烫得像是煮过似的；大家都趴在草地上。

在瓦莱特，人们也吃甜瓜。正当昂热洛经过冒臭鸡蛋味儿的岩石时，年轻的泰于夫人顶着烈日，奔下城堡的楼梯，跑到村里去，好像一个厨娘刚才突然病倒了，那厨娘是一小时前去村里的（正是那位客店老板，这个老恶棍对昂热洛说“不要在太阳底下”的时候）。而现在（昂热洛正继续闭着眼，穿过炽热的山丘），那厨娘已死了，人们猜想，她死于中风，因为她的脸是黑的。燥热、死人的气味儿和黑脸，使那位年轻的夫人极其恶心。她只得跑到一个灌木丛后面去呕吐。

在罗纳河谷，大家拚命吃甜瓜。那河谷沿着灰绿色的土地向东延伸，这正是昂热洛现在穿越的地方。因为有河，那地区高耸着一丛丛树木：埃及无花果，高达三十米的梧桐，长着美丽凉爽的叶丛雍容华贵的山毛榉。今年没有冬天。毛毛虫已把所有的松树吃得片叶不留，甚至将各种柏树的叶子一扫